# 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 114學年度第2學期 日間部四技和二技轉學考試招生簡章



Since 1967

## 採書面資料審查,免筆試

校址:203301 基隆市中山區復興路 336 號 聯絡電話:(02)2437-2093 分機 888 招生組

傳真電話:(02)2437-7618

網址: https://www.dyhu.edu.tw/



## 目錄

注意	医事項		II
重要	日程表		.IV
	壹、	報考資格	1
	貳、	招考學制、年級、系別、名額、考試項目、相近學習限制	2
	參、	報名方式	3
	肆、	報名手續	4
	伍、	成績採計及評分	7
	陸、	錄取原則	7
	柒、	查詢成績及複查成績	7
	捌、	報到註冊	7
	玖、	申訴	8
	附錄一	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報名流程	9
	附件一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日間部四技和二技轉學考報名表	.10
	附件二	報名資料黏貼單	.11
	附件三	報名費收據	.12
	附件四	書面審查表	.13
	附件五	報名資料補繳切結書	.14
	附件六	國軍志願役官兵准予報考證明書	.15
	附件七	複查成績申請書	.16
114	學年度第	第2學期四技和二技轉學考報名專用信封封面	.17
徳言	<b>下學校財</b>	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交通資訊	.18

## 注意事項

- 一、報考性質相近學系(請詳閱簡章第2頁):相關系科認定,由招生委員會開會決議;非相關科系 考生經錄取後,須依本校相關辦法補修課程,必要時得延長修業年限。
- 二、報考護理系二技三年級者,須具備五專護理科畢業資格,為了配合取得護理師考照之相關規定,應按護理系規定補修相關科目及格,且其學分不採計為畢業學分。
- 三、曾發生重大違反本校校規情節之學生不得報考本校轉學考試。
- 四、僑生、港澳生及國外學生轉學考試成績不予優待,經錄取後報到註冊時須繳驗教育部分發僑生 入學原始分發文件或僑委會發給之正式僑生身分證明書,始以僑生身分登記。
- 五、公費生及有實習或服務(服役)規定者(如師資培育公費生、軍警院校生、現役軍人、警察等),其 報考及就讀應由考生自行依有關法令規定辦理。該等考生如無法就讀,概由考生自行負責,並 不得保留入學資格。

#### 六、現役軍人報考相關規定如下:

- (一)志願役現役軍人須繳交單位少將編階以上,主官核准之本年升學正式證明文件影印本,並 請檢具「國軍志願役官兵准予報考證明書」如附件六始得報考,並應於報名時檢附學歷證 件影本及軍人補給證影本,考試成績不予優待。
- (二) 現役軍人若退除役日期在 115 年 1 月 13 日(報名截止)以前,須繳交退伍令影印本,方准以報考。
- (三) 現役軍人若退除役日期在 115 年 1 月 13 日至 115 年 2 月 19 日(本校開學日)之間,須繳交服務單位部隊長出具之「退伍或解除召集日期證明」,始得以報考,並應於報名時檢附學歷證件影本及軍人補給證影本,考試成績不予優待。
- (四)現役軍人,須持有國防部當年發給之准考證明文件,始得以普通身分報考,且其成績不予優待。
- 七、持外國學歷證件之本國籍學生,必須填具學歷證件屬實之切結書,並應於錄取後報到時繳交原 校密封之成績單及出入境管理局出具之出入時間證明。
- 八、轉學生經錄取入學者,其學分抵免,依本校抵免學分辦法辦理。若因學分抵免不足須延長修業 年限,概依本校規定辦理,不得異議。
- 九、考生不得重複報考二年級及三年級。
- 十、經錄取之學生應依本校規定繳交各項證件始准註冊入學,其所繳證明文件如有偽造、假借、塗改等情事,一經查明即撤銷學籍,亦不發給任何修業證明,考生不得異議且不予退費;如在本校畢業後始發現者,除勒令繳銷其學位證書外,並公告取消其畢業資格。
- 十一、 錄取生應於規定期限內,繳交畢業證書或符合同等學力證件及成績單正本,並完成繳費註 冊程序,逾期未完成者,取消其錄取資格,錄取生不得異議。
- 十二、 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招生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辦理本招生,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取得並保管考生個人資料,在辦理招生試務之目的下,進行蒐集、處理及利用。本會將善盡保管人之義務與責任,妥善保管考生個人資料,僅提供本校招生相關工作目的使用。凡報名本招生者,即表示同意授權本會,得將考生報名參加本招生所取得之個人及其相關成績資料,運用於本會招生試務使用,並同意本會提供其報名資料及成績予考生本人及辦理新生報到或入學資料之建置。

- 十三、 報考資格如與報考規定不符,經錄取入學後,仍須取消錄取資格並勒令退學,考生不得異議。
- 十四、 重大變革:原筆試皆改為書面審查。
- 十五、 其他:本簡章未盡事宜,悉依本校及教育部相關法令規章處理之。

## 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 114 學年度第2 學期日間部四技和二技轉學考

## 重要日程表

項目	日期	備註
簡章公告	即日起	一律採用網路免費下載列印
請考生事先經	<b>国路報名填表</b> 後再使用郵寄方式或	現場報名方式繳寄報名資料至本校教務處招生組。
	114年11月17日(一)10:00至	報名網址: https://enroll.dyhu.edu.tw/v2/sys/apply.html
	115年01月09日(五)16:00止	網路報名流程及注意事項請參閱簡章【附錄一】
網路報名	郵寄資料截止日:	請考生備妥個人報名資料、相關文件及報名費(郵政
	115年01月12日(一)前	匯票或現金),於報名收件截止日前,以限時掛號郵
	以郵戳日期為憑	寄或親自繳交至本校教務處招生組。
現場報名	115年01月12日(一)至 115年01月13日(二)止 每日09:00~16:00止	本校地址:203301 基隆市中山區復興路 336 號 收件單位:德育護理健康學院招生委員會(教務處招 生組)收 收件地點:經國樓 2 樓教務處招生組辦公室(D208 室)
考試方式	各系皆採書面資料審查 免筆試	請於報名截止日前郵寄或親送報名資料及報名費
網路查詢 成績	115年01月21日(三)10:00起	請於本校網頁查詢成績 https://www.dyhu.edu.tw/
成績複查	115年01月22日(四)15:00前	考生請先以傳真方式複查及來電確認,並將複查成績申請書正本以限時掛號方式(以郵戳為憑)郵寄至本校。 聯絡電話: 02-2437-2093 分機 888 或 208 招生組傳真電話: 02-2437-7618
錄取結果 公告	115年01月23日(五)10:00起	請於本校網頁查詢成績 https://www.dyhu.edu.tw/
報到註冊 日期	暫定 115年02月11日(三)	考生依實際寄發之「錄取報到及註冊通知單」所規定 之時間、地點及方式,辦理報到手續,逾時未報到註 冊者,將取消入學資格,其缺額由備取生依序遞補, 並遞補至開學前一天。

<sup>※</sup>本校得視需要延長報名時間,簡章重要日程及內容如有異動,以本校相關單位最新公告為準。

<sup>※</sup>報名期間,如遇颱風警報發生重大天然災害時,請查詢本校網站或發佈之緊急措施消息。

### 壹、 報考資格

#### 一、報考護理系限制:

- (一) 報考護理系之學生,須符合以下報考資格限制,始得報名。
  - 1. 專科學校護理科畢業者。
  - 2. 大學部護理系學生修業累計滿三個學期以上者,得轉入二年級下學期;若原非護理系相關系組或無修過護理相關課程者,入學後應優先修讀一年級下學期專業科目,並依本校相關辦法補修課程,必要時須延長修業年限。
  - 3. 大學部護理系學生修業累計滿五個學期以上者,得轉入三年級下學期。
  - 4. 大學部二年制護理系學生修業累計滿一個學期以上者,得轉入三年級下學期。
- (二)為了配合取得護理師考照之相關規定,應按護理系規定補修相關科目及格,且其學分不採 計為畢業學分。
- 二、報考非護理系及其他各系應具下列資格之一者,得以同等學力報考大學學士班(不包括二年制學士班)轉學考試,轉入二年級或三年級(報考學系限制請參閱本簡章第3頁招生名額及相近學系限制)。
  - (一)學士班肄業學生有下列情形之一,持有修業證明書、轉學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並檢附歷 年成績單:
    - 1. 修業累計滿三個學期以上者,得轉入二年級下學期。
    - 2. 修業累計滿五個學期以上者,得轉入三年級下學期。
  - (二)大學二年制學士班肄業學生,修滿一年級上學期,持有修業證明書、轉學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並檢附歷年成績單。
  - (三) 專科學校學生有下列情形之一:
    - 1. 取得專科學校畢業證書或專修科畢業。
    - 修滿規定修業年限之肄業學生,持有修業證明書、轉學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並檢附 歷年成績單。
  - (四) 自學進修學力鑑定考試通過,持有專科學校畢業程度學力鑑定通過證書。
  - (五)符合年滿二十二歲、高級中等學校畢(結)業或修滿高級中等學校規定修業年限資格之 一,並修習下列不同科目課程累計達八十學分以上,持有學分證明:
    - 1. 大學或空中大學之大學程度學分課程。
    - 2. 專科以上學校推廣教育學分班課程。
    - 3. 教育部認可之非正規教育課程。
    - 職業訓練機構開設經教育部認可之專科以上教育階段職業繼續教育學分課程。
    - 專科以上學校職業繼續教育學分課程。
  - (六) 空中大學肄業全修生,修得三十六學分者,得報考性質相近學系二年級,修得七十二學分者,得報考性質相近學系三年級。
    - 1. 修得54學分者,得報考性質相近學系二年級下學期。
    - 2. 修得90學分者,得報考性質相近學系三年級下學期。
  - (七) 依藝術教育法實施一貫制學制肄業學生,持有修業證明者,依其修業情形屬大學學士班或 五年制專科學校,準用本簡章報考資格第二條第一項、第三項規定。
  - (八) 專科以上學校推廣教育實施辦法中華民國一百年七月十三日修正施行後,至一百零二年六 月十三日前,已修習本簡章報考資格第二條第五項所定課程學分者,不受二十二歲年齡限

制。

- (九)轉學考生報考第一項轉學考試,依原就讀學校及擬報考學校之雙重學籍規定,擬於轉學錄取時選擇同時就讀者,得僅檢附歷年成績單。
- (十) 軍警校院學歷,依教育部核准比敘之規定辦理。
- (十一) 持國外或香港、澳門專科以上學校畢(肄)業學歷:
  - 1. 畢(肄)業學校經教育部列入參考名冊或為當地國政府權責機關或專業評鑑團體所認可,且入學資格、修業年限及修習課程均與我國同級同類學校規定相當,並經大學校級或聯合招生委員會審議後認定為相當國內同級同類學校修業年級者,得準用本簡章報考資格第二條第一項至第三項規定辦理。
  - 2. 持國外或香港、澳門專科以上學校畢(肄)業學歷證件及成績證明、香港、澳門副學士學位證書及歷年成績單,或高級文憑及歷年成績單,及國外或香港、澳門學士學位證書,應經我國駐外使領館、代表處、辦事處或其他經外交部授權機構,或行政院在香港、澳門設立或指定機構驗證。

#### (十二) 持大陸地區專科以上學校畢 (肄) 業學歷:

- 需符合大陸地區學歷採認辦法規定者,得準用本簡章報考資格第二條第一項至第三項 規定辦理。
- 持大陸地區專科以上學校畢(肄)業學歷報考者,其相關學歷證件及成績證明,應準 用大陸地區學歷採認辦法第四條規定辦理。

## 貳、 招考學制、年級、系別、名額、考試項目、相近學習限制

#### 一、招生學制、年級、系別、名額及相近學系限制:

	干淡	- · · · · · · ·	155-0-1		
			二年級		三年級
部別學制	招生系別	招生 名額	學系限制	招生 名額	學系限制
	護理系	32	不限 (請詳閱備註 1)	39	限護理學系或專科護理 科畢業
	幼兒保育系	4	不限	15	限幼保相關學系
日間部四技	餐旅廚藝管理系	16	不限	16	限餐旅或廚藝相關學系 或專科餐旅或廚藝相關 科畢業
	觀光休閒與健康系	13	不限	6	不限
	高齢照顧福祉系	17	不限	11	不限
日間部二技	護理系		無	19	限護理學系或專科護理 科畢業

#### 二、備註:

- (一)報考護理系四技二年級之同學,若原非護理系相關系組或無修過護理相關課程者,入學後應優先修讀一年級下學期專業科目,並依本校相關辦法補修課程,必要時須延長修業年限。
- (二) 日間部四技和二技上課時間(依實際上課為準):星期一至星期五 08:20~16:50。
- (三)上列為初估招生名額,各學制、系別實際招生名額以補足教育部核定招生名額為準,必要時,部分系組招生名額可依教育部規定相互流用。
- (四)各系男女兼收,請依照志願順序填寫報考系別,各系別得列備取生若干名;若有缺額時, 備取生得依本校遞補程序辦理各系遞補,並遞補至開學前一天。
- (五)本校系別重實務操作學習課程,須至醫院或機構全學期實習,需具有與人直接互動的特性,具口語表達、溝通能力,需久站、運用肢體操作儀器、能迅速移動,具人際互動溝通協調能力、能控管自身情緒、具相當之抗壓能力。
- (六)錄取本招生管道入學四技二年級下學期之學生,修讀至四技三年級上學期時,得依照本校學生修讀雙主修辦法(網址連結:

https://aca.dyhu.edu.tw/var/file/22/1022/img/393/169522663.pdf),申請雙主修,申請通過者於四技三年級下學期修讀雙主修課程。

#### 三、考試項目及成績比例:

- (一)考試項目:採書面資料審查(100%),免筆試。
- (二) 成績比例:
  - 1. 在校學業歷年平均成績 60%(檢附歷年成績單正本,須蓋教務單位戳章)。
  - 2.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40%(書面審查表附件四、自傳、讀書計畫、技能檢定證照、競賽獎 狀、成果作品等)。

### 參、 報名方式

#### 一、網路報名:

- (一)網路報名日期:114年11月17日(星期一)10:00至115年1月9日(星期五)16:00止。
- (二) 報名網站:https://www.dyhu.edu.tw/

網路報名流程:本校網站→報名專區→「日間部四技和二技寒假轉學考試」→我要報名→ 填寫考生資料及上傳報名資料後→點選「報名」→檢視內容後選「下一步」→確定報名→ 下載列印報名表並於「考生簽名」處簽名→備妥報名相關資料後以通訊方式或現場報名方 式繳寄。(請參閱本簡章【附錄一】網路報名流程)。

- (三) 郵寄報名資料:網路報名考生請於 115 年 1 月 12 日(星期一)前,以限時掛號逕寄至本校(郵 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報名資料請依「報名專用信封封面(本簡章第 17 頁)」之檢送報名 資料順序,並以長尾夾或訂書針固定於左上角,平放裝入 A4 以上大型信封內,切勿摺 疊。信封封面請實貼「報名專用信封封面」。每一信封袋以一人報名表件為限。 如以平信寄遞發生遺失或遲誤無法報名或表件不齊、郵資不足等因素遭退件因而延誤報 名,概由考生自行負責。
- (四) 備註:網路報名之數位相片及相關表件檔案上傳可利用下列方式上傳
  - 1. 數位相片請使用證照用電子檔上傳照片檔案限為 jpg 或 gif 格式,照片畫素至少需 531 pixels x 354 pixels(高 x 寬),大小限 1MB 以內,且臉部需佔照片面積的

70%~80% •

- 2. 為114年1月1日後拍攝,彩色、正面、半身、脫帽之清晰證件照片。
- 3. 照片若不合規定,視同未報名成功。
- 4. 一經完成上傳照片,則不得更換考生報名照片。
- 5. 個人數位相片、身分證正反面、畢業證書及歷年成績單請掃描圖片檔,上傳格式僅可使用 jpg/ jpeg /png /gif 檔,檔案大小上限 1MB;其他文件格式為 PDF 檔。

#### 二、現場報名:備妥報名相關資料至本校教務處招生組辦理報名

- (一) 現場報名日期: 115年1月12日(星期一)至115年1月13日(星期二)。
- (二) 現場報名時間:每日 09:00~16:00 止。
- (三) 報名地點:基隆市中山區復興路 336 號 (經國樓 2 樓教務處招生組辦公室)
- (四)攜帶報名表、兩吋照1張、身分證正反面影本、在學證明或同等學力證明書正本、報名費 (新台幣 600元)、書面備審資料包含歷年成績單正本(在校學業歷年平均成績)、其他有利審 查資料(書面審查表附件四、自傳、讀書計畫、技能檢定證照、競賽獎狀及成果作品等)。

### 肆、 報名手續

【報名繳交資料請依下列順序長尾夾固定於左上角,所繳之證件影本一概不予退還】

#### 一、報名表

- (一) 填妥報名表附件一:上傳或黏貼近 6 個月內所拍攝兩吋脫帽半身正面相片 1 張及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 (二)每名考生可依志願順序填寫2~3個報考系別,本會將以此志願順序作錄取放榜依據,本會受理報名後,報名考生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更改報名系別,報名所繳費用亦不退還。報名前請審慎選擇。
- 二、報名資料黏貼單附件二:依考生身分繳交下列相關證件
  - (一) 在學證明書正本(須蓋教務單位戳章)或同等學力證明書。
  - (二)歷年成績單正本(須蓋教務單位戳章)。在學生若因就讀學校尚未寄發當學期成績單者,准 予先提供入學年至本學年上學期之歷年成績單正本及在學證明正本(須蓋教務單位戳章), 並填具報名資料補交切結書附件五先行報考。
    - 1. 在校學生:歷年成績單正本、在學證明書正本(須蓋教務單位戳章)。
      - (1) 若報考二技三年級護理系者,請繳交原五專畢業學校護理科歷年成績單正本及現就讀學 校在學證明書正本。
    - 2. 休學學生:歷年成績單正本、休學證明書。
    - 3. 退學學生:歷年成績單正本、修業(轉學)證明書。
    - 師範校院肄業生:歷年成績單正本、未領公費證明文件或退還公費切結書。
    - 5. 軍事學校退學生:歷年成績單正本、載明教育部核准學籍文號之退學證明書。
    - 6. 已畢業學生:歷年成績單正本及科技大學、技術學院、大學或專科學校畢業證書。男性大學校院畢業生須附退伍證明書或無兵役義務證明文件。師範校院畢業生須另繳服務期滿證明文件或解除服務年限證明書。
    - 7. 現役志願役軍人:國防部發給之准予報考證明書<br/>
      附件六<br/>
      ;於本校開學日前退伍軍人須繳驗服務部隊所發給之證明文件。
    - 8. 僑生:歷年成績單正本、教育部分發入學之原始文件或僑委會發給之正式僑生身分證明書。

#### 三、報名費

一般生為新台幣 600 元整,本校校友報名費優惠為新台幣 300 元整(須附本校畢業證書或在學證明書加蓋教務處戳章),中低收入戶減免 60%為新台幣 240 元,低收入戶免繳(符合報名優待身分者,需繳交相關證明文件),並檢附報名費收據附件三 (請完整交回紙本收據,請勿自行撕下)。

#### (一) 報名費繳交方式:

- 1. 請於郵局申購「郵政匯票」, 匯票受款人請寫本校校名「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 請考生於匯票右下角空白處用鉛筆簽名。
  - (1) 郵政匯票購買說明:請至全國各郵局儲匯窗口購買郵政匯票。

(2) 購買步驟 1:填寫郵政國內匯款單,匯款種類請勾選「匯票」

受款人: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

地址:203301 基隆市中山區復興路 336 號

電話: (02)2437-2093

報名費金額 (大寫):○仟○佰元整

匯款人:000 地址:000 電話:000(請寫匯款人資料)

- (3) 購買步驟2:支付報名費及手續費至郵局儲匯窗口,領取郵政匯票及郵政國內匯 款收執聯後,將郵政匯票連同報名資料寄回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 院,收執聯請考生自行留存以利查詢。
- 2. 轉帳方式:以實體 ATM 或線上「轉帳」方式繳交,轉帳完成後,回覆轉帳表單,以 利本校對帳使用。
  - (1) 轉入本校轉帳帳號:郵局(700)0011229-0098951
  - (2) 回覆轉帳表單連結:<a href="https://forms.gle/Sxd1cRu5j9hW3cdG9">https://forms.gle/Sxd1cRu5j9hW3cdG9</a> 表單連結 QR Code:



- 3. 現場報名:得以現金繳納。
- (二) 符合報名優待者請檢附優待證明文件,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考生繳費注意事項:
  - 1. 低收入戶考生:享有免繳報名費優待。
  - 2. 中低收入戶考生:享有本校減免報名費優待,報名費新臺幣 240 元整。
  - 3. 如欲免繳或減免本招生報名費,須連同報名資料繳交各縣市政府審核通過由各鄉(鎮、市、區)公所開具之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證明文件(非清寒證明)。
  - 4. 繳交之證明文件,須內含考生姓名、身分證統一編號,且在報名截止日前仍有效。所 繳證明文件若未含考生姓名或身分證統一編號者,應加附戶口名簿影本或戶籍謄本等 可茲證明之文件。

5. 未繳交證明文件或審查未通過者,均不得享有報名費免繳或減免,須一律以一般生身 分繳交報名費。

#### 四、書面資料審查

- (一) 歷年成績單正本(在校學業歷年平均成績),須蓋教務單位戳章。
- (二)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書面審查表 附件四、自傳、讀書計畫、技能檢定證照、競賽獎狀、成果作品等)。
- 五、在學生若因就讀學校尚未寄發當學期成績單者,准予先提供入學年至本學年上學期之歷年成績 單正本及在學證明正本(需蓋教務單位戳章),並填具報名資料補交切結書附件五先行報考;經 錄取後須於報到前補繳驗完整歷年成績單正本,如未繳交,仍應取消錄取及入學資格,考生不 得異議,其缺額由備取生遞補。
- 六、完成報名手續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更改或退還報名費。
- 七、繳驗之證件及所填資料,若經查明有不實或偽造、假借、塗改等情事,取消其錄取及入學資格,考生不得異議。
- 八、逾期寄件、資格不符、表件不全而無法報名,概由考生自行負責,所繳報名費一概不予退還, 請考生郵寄報名資料前再檢查、確認。報名資料寄出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修改報考資料,同 時無論錄取與否,報名資料概不退還,相關資料請自行影印存底。

#### 伍、 成績採計及評分

- 一、書面資料審查佔總成績 100%,採計項目包含在校學業歷年平均成績(歷年成績單)佔 60%、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書面審查表|附件四、自傳、讀書計畫、技能檢定證照、競賽獎狀、成果作品等)佔 40%。
- 二、在校學業歷年平均成績(歷年成績單)採計方式及說明:
  - (一) 報考四技二年級下學期者,採計一年級上、下學期之平均成績。
  - (二) 報考四技三年級下學期者,採計一年級至二年級上、下學期之平均成績。
  - (三) 報考二技三年級下學期者,採計原五專畢業學校歷年平均成績。
  - (四) 報考二技三年級護理系下學期者,採計原五專畢業學校護理科歷年平均成績。
  - (五) 成績單須有該學期學業平均成績 (限採用百分制成績), 否則不予採認。
  - (六) 若該學期因轉學(系)或抵免成績者,應另檢附轉學(系)前各該學期成績單。
  - (七) 學業平均成績不及格者或未繳成績單者,以60分計算。
  - (八) 成績計算至小數點後第2位,第3位四捨五入處理

#### 陸、 錄取原則

- 一、由招生委員會依考試成績,議定各年級、各系錄取最低標準,達該系之錄取最低標準以上者按 總成績高低及志願依序分發,先錄取正取生至額滿止,其餘為備取生。如正取生報到後有缺額 時,由備取生依序遞補,如未達最低錄取標準,則不錄取。
- 二、總成績相同處理原則:各年級、各系錄取學生最後一名如有兩人以上總成績分數相同時,以同分參酌順序排定名次,正取生不得增額錄取,備取生遞補順序不得相同,同分參酌順序:(1)在校學業歷年平均成績、(2)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 柒、 查詢成績及複查成績

- 一、考生可於 115 年 1 月 21 日(星期三)10:00 起至本校網頁查詢成績,不另寄發紙本通知。本校網址: https://www.dyhu.edu.tw/
- 二、考生如對成績有疑議時,應於115年1月22日(星期四)15:00 前填妥複查成績申請書附件七並檢附成績單影本(請考生於本校網頁自行列印),先行以傳真方式提出申請且來電確認,逾期不予受理;傳真後以限時掛號方式郵寄複查申請書原稿、成績單影本及複查費用50元(複查費請以轉帳方式繳交)至本校教務處招生組並註明「複查日間部四技和二技轉學考成績」,所有符合規定手續申請複查考生均予分別答覆。

傳真電話:(02)2437-7618;

聯絡電話:(02)2437-2093 分機 888 或 208 招生組

收件者: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教務處招生組收(203301 基隆市中山區復興路 336 號)

#### 捌、 報到註册

一、正取暫定於115年2月11日(星期三)依實際寄發之「錄取報到及註冊通知單」所規定之時間、

地點及方式,辦理報到手續並繳交相關證件及資料。逾期未辦理報到及註冊者,視為放棄入學 資格,事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報到。

- 二、經錄取之學生應依本校規定繳交各項證件始准註冊入學,其所繳證明文件如有偽造、假借、塗改等情事,一經查明即撤銷學籍,亦不發給任何修業證明;如在本校畢業後始發現者,除勒令繳銷其學位證書外,並公告撤消其畢業資格。
- 三、轉學生註冊入學後,應於規定期限內,依本校「學生抵免學分辦法」(網址連結: <a href="https://aca.dyhu.edu.tw/var/file/22/1022/img/981/183442055.pdf">https://aca.dyhu.edu.tw/var/file/22/1022/img/981/183442055.pdf</a>)及學則等相關規定辦理學分抵免,逾期不予受理。若因學分抵免不足須延長修業年限,概依規定辦理,不得異議。
- 四、經錄取註冊入學後,應於規定期限內,依本校「學生抵免學分辦法」(網址連結: <a href="https://aca.dyhu.edu.tw/var/file/22/1022/img/981/183442055.pdf">https://aca.dyhu.edu.tw/var/file/22/1022/img/981/183442055.pdf</a>)及學則等相關規定辦理學分抵免, 逾期不予受理。若因學分抵免不足須延長修業年限,概依規定辦理,不得異議。
- 五、學雜費減免相關規定:學生申請學雜費減免,如因轉學(系),其後重讀、復學或再行入學所就 讀之相當學期、年級先前已減免者,不得重複減免。

#### 六、備取生遞補:

- (一)本會依錄取考生報到後之缺額,依備取順序專電通知遞補並遞補至開學前一天;備取生擇 一系辦理備取報到手續後,視同放棄其他系備取遞補資格,事後不得有任何異議。
- (二) 未辦理報到者,以自願放棄資格論,事後不得要求遞補,並不再另行通知。

#### 玖、 申訴

- 一、申請人若對招生過程有所質疑或遇違反性別平等原則之事,得備妥相關資料放榜一週內以書面 方式逕向本校招生委員會提出申訴,逾期恕不受理。
- 二、經本招生委員會議審議後,再以書面資料將審議結果函覆申請學生及相關單位。

### 附錄一 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報名流程

進入本校網頁 http://www.dyhu.edu.tw/ 點選「報名專區」

#### 點選入學管道並填寫資料

選取入學管道,點選「**我要報名」**, 進入報名頁面填寫考生資料

## 上傳報名資料

上傳考生報名資料後,檢查報名資料是否 正確,檢查完畢後點選「下一步」以及 「確定報名」。

### 列印報名表並簽章

完成後自動下載Excel檔,開啟檔案列印報 名表並於「考生簽名」處簽名。

※若無法下載,請登入考生專區,輸入身分證編號 及0+出生年月日共七碼。

### 郵寄報名資料

備妥報名相關表件及郵政匯票以限時掛號 方式郵寄並於收件截止日115年1月12日(星 期一)前寄至本校(以郵戳為憑)

收件者: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招生

委員會(教務處招生組)收

地址: 203301基隆市中山區復興路336號 電話: (02)2437-2093分機888或208招生組

完成報名

#### ※網路報名之相片及表件可利用下列方式上傳

- 1. 數位相片檔案上傳
- ●請使用證照用電子檔
- ●上傳照片檔案限為 jpg 或 gif 格式,照片畫素至少需 531pixelsX54pixels(高X寬),大小限1MB以內,且臉部 需佔照片面積的 70%~80%
- ●為114年1月1日後拍攝,彩色、正面、半身、脫帽之 清晰證件照片
- ●照片若不合規定,視同未報名成功
- ●一經完成上傳照片,則不得更換考生報名照片 2.個人照、身分證正反面、畢業證書及歷年成績單等請 掃描為圖片檔,上傳格式僅可使用jpg/jpeg/png /gif檔,檔案大小上限1MB;其他文件格式為PDF檔。

## 附件一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日間部四技和二技轉學考報名表

(本表請考生親自以正楷填寫,如有塗改請於塗改處加蓋印章)

姓名					幸	<b>段名序</b>	號		(本欄由	日本會填寫)		
身分證統一 編號											(:	照片黏貼處請實貼)
出生年月日	民國		年	月		日						人正面半身脱 帽照片
住家電話				聯	絡手格	幾						
E-mail												
通訊地址		]		縣	/市		市/區/组	郎/鍓	真	村/里	粦"	
					路/征	釪/	段	-	巷	弄	號	樓
緊急聯絡人					關	係			緊急聯	絡人手機		
	□日月	間部二	技三-	年級 [	□護理	系	Ţ					
報考部別、	Ппі	間部四	<b></b> 七一。	生級	第一	志願					系	
年級及系別		可 間 部 四			第二						系	
註					第三						系	
										該志願序言	青打 X ,オ	(全)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序作為	為錄取	放榜依	據,事	關考生	權益,	請審慎	填寫	<b>到。</b>			
原就讀學校							原京	就讀	系科			
就學情形		在學生			畢業	生		肄業	生(休、	退學生)		
修滿年級	_	年	級,	□上學:	期課程		口下	學其	胡課程			
		大學/匹	技								已服役	
原就讀學制		二專				五專		兵	经情形		未服役	
		其他	- / 1.				1. ± 1/2 = 1		4 (22 1- 3-		免役	e 11 14 252 la
簽認	試, 员若違人	己了解	及同意 簡章各	考生本 項規定	人個人	資料第	意集、處	理及	及利用;		解招生簡	和二技轉學考 章各項規定,
		正面景 (請實	貼)		□ .t.al.e.	並入	游女			一證反面影 (請實見	5)	
由本會填寫(收	貝金名	貝)	山巩金	□匯票	□鸭恨	. 利台	<b>币</b>		元	資格情形	□付台,	□不符合

## 附件二 報名資料黏貼單

考生姓名:	報考:□日間部四技 □日間部二技
學歷(力)證件或同等學力證明 (請	污鬼於此)
一、在校學生:歷年成績單正本、在學證明書正本(須蓋教務 (一) 若報考二技三年級護理系者,請繳交原五專畢業學 校在學證明書正本。 二、休學學生:歷年成績單正本、休學證明書。 三、退學學生:歷年成績單正本、修業(轉學)證明書。 四、師範校院肄業生:歷年成績單正本、未領公費證明文件。 五、軍事學校退學生:歷年成績單正本、載明教育部核准學 六、已畢業學生:歷年成績單正本及科技大學、技術學院、 校院畢業生須附退伍證明書或無兵役義務證明文件。師 校院畢業生須附退伍證明書或無兵役義務證明文件。師 校院畢業生須附退伍證明書或無兵役義務證明文件。師 好院畢業生須附退伍證明書。 七、現役志願役軍人:國防部發給之准予報考證明書附件六 務部隊所發給之證明文件。 八、僑生:歷年成績單正本、教育部分發入學之原始文件或	校護理科歷年成績單正本及現就讀學 或退還公費切結書。 籍文號之退學證明書。 大學或專科學校畢業證書。男性大學 範校院畢業生須另繳服務期滿證明文 ;於本校開學日前退伍軍人須繳驗服
歷年成績單正本 (須蓋教務單	
其他證件 請依考生身分浮貼相關證件(請參照本簡	章 肆、報名手續)

## 附件三 報名費收據

## 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 114 學年度第2 學期日間部四技和二技轉學考

·		報	名費 收據	(本會存查聯)
	一般生報名費為	為新台幣 600 元整。		
□ 本	校畢業校友	半價報名費為新台幣 300:		乙份。
□ ‡	P低收入戶優?	持報名費為新台幣 240 元	整,並檢附證明文件乙位	分。
□ 但	<b>玉收入戶優待</b> 幸	報名費免繳,並檢附證明	 文件乙份。	
報	8名序號	姓名	原就讀學校	※繳費方式
(本欄	由本會填寫)			□現金□匯票□轉帳
			收款人:	
			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	育護理健康學院招生委員會
德育:	學校財團法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	日間部四技和二技轉學考
	學校財團法			日間部四技和二技轉學考
德育:	學校財團法		114學年度第2學期	日間部四技和二技轉學考
德育	學校財團法.	報考證明		日間部四技和二技轉學考
		報考證明	<b>月及報名費收據</b> 名費 收據	
<u>22</u>	玄證明考生已沒	報考證明報	<b>月及報名費收據</b> 名費 收據	
茲	玄證明考生已第一般生報名費	<b>報考證明</b> 報/ 完成報名程序,並繳交報/	<b>月及報名費收據</b> 名費 收據 名費:	(學生收執聯)
兹 □ -	玄證明考生已第一般生報名費為	報考證明報 報之 完成報名程序,並繳交報。 為新台幣 600 元整。	<b>月及報名費收據</b> 名費 收據 名費:  元整,並檢附證明文件	(學生收執聯) 乙份。
滋 □ - □ 本 □ +	玄證明考生已第一般生報名費為 本校畢業校友等 上校與入戶優名	報考證明 報之完成報名程序,並繳交報之 為新台幣 600 元整。 半價報名費為新台幣 300	月及報名費收據 名費 收據 名費: 元整,並檢附證明文件 2 整,並檢附證明文件 2	(學生收執聯) 乙份。
	玄證明考生已第一般生報名費為 本校畢業校友等 上校與入戶優名	報考證明 報考證明 完成報名程序,並繳交報為新台幣 600 元整。 半價報名費為新台幣 300 持報名費為新台幣 240 元	月及報名費收據 名費 收據 名費: 元整,並檢附證明文件 2 整,並檢附證明文件 2	(學生收執聯) 乙份。

收款人:

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招生委員會

## 附件四 書面審查表

考生姓名:	報名序號	; :	(本欄由本會填寫)
報考學制	□日間部四技	□日間部二技	
報考系別 (請勾選第一志願)	□護理系 □餐旅廚藝管理系 □觀光休閒與健康系	□幼兒保育系 □高齢照顧福祉系	
報考動機 (第一志願)			
自我評估	抗壓能力:□很好□好□ 外語能力(□英文;□		
曾取得技能檢定證照	□有;共張 取得		□沒有
曾參加社團	□有;共個 參加	社團;	□沒有
曾擔任班級社團幹部	□有;共次 擔任		□沒有
曾參加競賽表現	□有;共次		□沒有
(校內、外競賽)	參加		
其他個人有利資料 (獎狀、成果等)	□有; ————————————————————————————————————		□沒有

註:本附件提供考生使用,考生可另行自備。

## 附件五 報名資料補繳切結書

土	나 놔 성	白。	八战化 一4	冶贴			ال المالية	知赵山	上人、肥	<b>公</b>
	生姓名	身	分證統一為	<b>姍</b>				稅 <b>考</b> (請	有勾選.	並填第一
志願)										
□日間-	部四技二年級		_系;□日月	間部四技	三年級	દ <u></u>				系;
□日間・	部二技三年級		_系							
於報到	前補齊報名資料	若錄取報至	引時無法繳	交□修業	<b>(證明</b> )	書正	本 □,	歷年成	<b>え</b> 績旨	單正本
□其他_		_資料,願依	貴會規定	喪失錄取	及入島	學資本	各,且	L不得	以任	何理
由要求	退還報名費,本人	人絕無異議。								
此	致									
	德育學校財團法/	人德育護理係	建康學院							
		考	生 簽	名:						
		身分	分證統一編	號:						
		考点	生聯絡手	機:						
						ab.				

月 中 華 民 國 年

日

### 附件六 國軍志願役官兵准予報考證明書

姓						名								
身	分言	證	統	_	編	號								
出	2	生		日		期	民國		年	J	1	日		
							□日間	部四技	左二年為	及		系		
報		考		年	- 05)	級	□日間	部四技	支三年紀	及		系		
(請	勾選:	亚垺	具第	一走	· <i>煦)</i>		□日間	部二技	支三年終	及		系		
備						註								

此 致

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

部隊代號:

部隊長職稱姓名:

(需為權責單位核准始為有效)

部隊郵政信箱:

電話: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加蓋單位印信,如有不實證明應負法律責任)

### 附件七 複查成績申請書

報名序號					
考生姓名					
聯絡電話					
E-mail					
報考年級	□日間部四技二年級				
複查科目	在校學業歷年平均成績				
	考生簽章: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在校學業歷年平均成績:□不更正 □更正	 為	分		
No. 10 A 1 mg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成績:□不更正 □更正	為	_分		
複查結果 (考生勿填)	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招生	委員會:			

- ※ 「複查後成績」無需填寫。
- ※ 考生如對成績有疑議時,應於115年1月22日(星期四)15:00 前填妥複查成績申請書附件七並檢附成績單影本(請考生於本校網頁自行列印),先行以傳真方式提出申請且來電確認,逾期不予受理;傳真後以限時掛號方式郵寄複查申請書原稿、成績單影本及複查費用50元(複查費請以轉帳方式繳交)至本校教務處招生組並註明「複查日間部四技和二技轉學考成績」,所有符合規定手續申請複查考生均予分別答覆。

傳真電話:(02)2437-7618

聯絡電話: (02)2437-2093 分機 888 或 208 招生組

收件地址: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教務處招生組收(203301 基隆市中山區復興路

336 號)

##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四技和二技轉學考報名專用信封封面

	□觀光休閒與健康系□高齡照顧福祉系□餐旅廚藝管理系
□ 其他證件:請依考生身分浮貼相關證件。 競賽獎狀、成果作品等)。	□幼兒保育系報考系別:□護理系
(書面審查表 附件四、自傳、讀書計畫、技能檢定證照、  _ 書面資料審查:歷年成績單正本、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	□日間部二技三年級
□ 歷年成績單正本(需蓋教務單位戳章)。	□日間部四技三年級
□學歷(力)證件:在學證明書正本或同等學力證明書正本幸名資米黍則單:	報考年級:□日間部四技二年級
· 费資格者,請附上證明文件正本。	
匯票右下角用鉛筆書寫標明考生姓名。若具有優待報名	通訊地址:0000
□報名費及報名費收據:郵政匯票(新台幣 60元整),請於	<b>游洛手幾:</b>
	三生台四封禾二封轉學表言】
│□ 報名表:應正楷填寫,親自簽名並貼妥照片(背面書寫報	ß
釘書針固定於左上角)。	
※ 報名時務必繳交資料(請考生依序整理,並以迴紋針或	郵票黏貼處
符號以利處理。謝謝!左列各欄請考生填寫,確實檢查資料內容後再劃記『V』	限時掛號】
垤健康學院招生委員會(教務處招生組) 收	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招生委員
203301 基隆市中山區復興路 33號	203301 基 隆

## 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交通資訊

校址:基隆市中山區復興路 336 號

電話: (02)2437-2093

一、基隆火車站、市區:

(一) 市區公車:單次費用 15 元 (民眾可使用悠遊卡 (包含基隆交通卡)、iPASS 一卡通、

HappyCash 遠鑫電子票證或投現搭乘),車程約15分鐘。

搭乘基隆市公車 302 線中山高中或 305 線濱海大道至本校

(參考基隆市 302 線公車路線圖;公車動態)

(二)計程車共乘(叫客):單次費用約35-50元,車程約7分鐘。
基隆共乘制環保文化,基隆車站計程車四人滿座即開車至本校。

二、台鐵火車:台鐵火車時刻列車查詢系統

搭乘西部幹線至「基隆站」下車後(臺北站至基隆站約 35 分鐘可抵達),可轉搭基隆市公車 302 線中山高中至經國學院(德育學院)。

- 三、公路客運:(參考各公路客運搭乘資訊)
  - (一) 基隆市快捷公車,直達本校校門口。
    - 考生可至臺北車站搭乘「國光客運【1813D】臺北→基隆(經中山區)快捷公車」,沿途 行經台北捷運忠孝復興站、市府轉運站往基隆等路線。或至台北市區搭乘「泰樂客運 【1550B】臺北→基隆(全程車)快捷公車」,起站自來水處(辛亥)行經台北捷運松江南京 站、行天宮站往基隆,可直達本校校門口。
    - 直達本校,國光客運【1813D】臺北→基隆(經中山區)快捷公車→經國學院(德育學院)。
    - 直達本校,泰樂客運【1550B】臺北→(全程車)基隆快捷公車→經國學院(德育學院)。
  - (二)或搭乘公路客運或至臺北車站搭乘國光客運約30分鐘抵達基隆市區後,轉搭基隆市公車302線中山高中至本校經國學院(德育學院)。

雙北市至基隆車站相關客運參考路線:各路線可至公路客運即時動態資訊網查詢。

- 國光客運【1551】新店→基隆
- 國光客運【1801】臺北護理健康大學→石牌→基隆
- 國光客運【1800】中崙→基隆
- 國光客運【1802】三重→基隆
- 國光客運【1813】臺北→基隆
- 大都會客運【2088】臺北市府轉運站→基隆八斗子(經基隆廟口)
- 基隆客運【9006】國立科教館(士林)→基隆
- 大臺北公車客運【862】淡水(經三芝、金山、萬里)→基隆
- 大臺北公車客運【790】金山(經金山、萬里、大武崙)→基隆
- 大臺北公車客運【788】金瓜石(經九份、瑞芳、深澳坑)→基隆
- 泰樂客運【1558】木柵動物園(經深坑)→基隆
- 首都客運【1573】美麗華→基隆

四、自行開車:中山高速公路北上接北二高基隆,經和平隧道下德安路出口右轉,直行至復興路左轉,即達本校。

